

成都硅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 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3 年 12 月修订）》（深证上（2023）1146 号）等有关规定，成都硅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募集资金到位情况

经 2020 年 10 月 9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成都硅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497 号）核准，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不超过 99,270,585 股（含本数）新股，公司实际向特定投资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60,258,249 股，每股面值 1.00 元，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3.94 元/股，募集资金合计人民币 839,999,991.06 元，扣除根据合同约定应付本次增发验资费、律师费、登记费用合计 9,240,258.25 元（含税）后，加上承销费用和验资费用等可抵扣的增值税进项税 523,033.49 元，募集资金净额为 831,282,766.30 元，其中：增加股本 60,258,249 股，增加资本公积 771,024,517.30 元。以上募集资金业经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的“川华信验（2021）第 0016 号”《验资报告》。

2、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831,282,766.30
	减：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200,000,000.00

以前年度 资金使用 情况	置换预先投入募集项目资金	36,930,418.87
	直接投入募集项目资金	449,657,929.59
	补充流动资金	
	加：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归还	
	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21,401,473.28
	上年结余	166,095,891.12
本年资金 使用情况	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加：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归还	370,000,000.00
	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3,536,176.25
	减：直接投入募集项目资金	329,932,033.61
	购买理财产品资金支出	
	定期存款	
	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200,000,000.00
	置换预先投入募集项目资金	
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期末余额		9,700,033.76

注：截至 2021 年 3 月 11 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 36,930,418.87 元，其中 10 万吨/年高端密封胶智能制造项目预先投入 29,707,690.00 元，国家企业技术中心扩建项目预先投入 7,222,728.87 元。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净额 831,282,766.30 元加上累计已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等后的净额 24,937,649.53 元，扣除募投项目累计已使用金额 816,520,382.07 元（含置换预先投入募集项目资金 36,930,418.87 元）后，尚未使用募集资金余额人民币 39,700,033.76 元（其中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实际使用金额 30,000,000.00 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9,700,033.76 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1、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制定和执行情况

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

在创业板上市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成都硅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和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及使用管理制度》。根据《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及使用管理制度》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使用过程中严格履行审批手续，并对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

2、募集资金三方监管情况

2021 年 3 月 10 日公司与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第八支行以及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分别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2024 年 3 月 28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同意公司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新增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和管理，公司与保荐机构中信建投、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根据三方监管协议的约定，公司在上述四家银行分别开设募集资金专用存款账户，公司一次或十二个月以内累计从专户中支取的金额超过 5,000 万元（按照孰低原则在 5,000 万元或募集资金净额的 20%之间确定）的，银行及公司应及时以传真或邮件方式通知保荐代表人，同时提供专户的支出清单。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3、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的存放情况

(1)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账户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期末余额	备注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领事馆路支行 ^①	8111001013200735068	28,704.54	一般存款账户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第八支行	51050148850800004386	262,481.25	非预算单位专用存款账户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	4402239019100108522	不适用	已注销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73010078801000003914	9,408,847.97	一般存款账户
合计		9,700,033.76	

注：①因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领事馆路支行无合同签署权，公司的三方监管协议与其上级机构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签订。

（2）公司 2024 年 3 月 28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 2024 年 4 月 19 日召开的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运营的情况下，使用合计不超过 40,000 万元的闲置资金（其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 20,000 万元，使用闲置自有资金不超过 20,000 万元，自有资金现金管理额度由公司及其子公司共同使用）进行现金管理，上述额度自 2023 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已全部到期，本金和收益已全部转入募集资金专户。

（3）截至2024年12月31日，当期现金管理收益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单位名称	理财产品名称	资金来源	买入日	到期日	投资金额	实现收益
兴业银行成都 高新区支行	结构性存款	募集资金	2023.11.3	2024.3.4	10,000,000.00	84,898.63
浦发银行成都 市双楠支行	结构性存款	募集资金	2023.11.3	2024.3.18	70,000,000.00	669,375.00
浦发银行成都 市双楠支行	结构性存款	募集资金	2024.2.6	2024.3.6	18,000,000.00	36,000.00
浦发银行成都	结构性存款	募集资金	2024.2.1	2024.3.22	50,000,000.00	170,000.00

市双楠支行						
浦发银行成都 市双楠支行	结构性存款	募集资金	2024.3.11	2024.3.18	32,000,000.00	7,466.67
中信银行领事 馆路支行	结构性存款	募集资金	2024.4.17	2024.5.17	24,000,000.00	52,273.97
中信银行领事 馆路支行	结构性存款	募集资金	2024.4.26	2024.5.27	25,000,000.00	56,691.78
中信银行领事 馆路支行	结构性存款	募集资金	2024.6.1	2024.6.28	50,000,000.00	38,835.62
成都农村商业 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武侯支行	定期存款	募集资金	2023.7.28	2024.1.28	50,000,000.00	825,000.00
成都农村商业 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武侯支行	定期存款	募集资金	2023.11.4	2024.2.4	20,000,000.00	130,000.00
浦发银行成都 分行	结构性存款	募集资金	2024.4.25	2024.7.25	80,000,000.00	540,000.00
浦发银行成都 分行	结构性存款	募集资金	2024.7.29	2024.8.30	100,000,000.00	223,888.89
合计						2,834,430.56

三、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鉴于公司募投项目“10万吨/年高端密封胶智能制造项目”及“国家企业技术中心扩建项目”实施进度均符合原定计划，已完成建设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为最大程度发挥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结合公司未来的发展规划，保证公司主营业务的资金需求，公司拟将“10万吨/年高端密封胶智能制造项目”及“国家企业技术中心扩建项目”予以结项并将上述募投项目结项后节余的募集资金用于支付收购江苏嘉好热熔胶有限责任公司（更名为：江苏嘉好热熔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嘉好”）100%股份的部分现金对价。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使用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支付收购江苏嘉好热熔胶股份有限公司现金对价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使用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支付收购江苏嘉好100%股权的部分现金对价。

本报告期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表1。

四、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2。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中国证监会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公司《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及使用管理制度》等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成都硅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03月29日

附表1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表

单位：人民币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	本报告期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支付收购江苏嘉好热熔胶股份有限公司现金对价	10 万吨/年高端密封胶智能制造项目、国家企业技术中心扩建项目	320,343,249.76	305,324,765.71	305,324,765.71	95.31%	2024.07.05	22,072,398.57	是	否
合计		320,343,249.76	305,324,765.71	305,324,765.71	95.31%	--	22,072,398.57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1.变更原因：鉴于公司募投项目“10 万吨/年高端密封胶智能制造项目”及“国家企业技术中心扩建项目”实施进度均符合原定计划，已完成建设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为最大程度发挥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结合公司未来的发展规划，保证公司主营业务的资金需求，公司将“10 万吨/年高端密封胶智能制造项目”及“国家企业技术中心扩建项目”予以结项并将上述募投项目结项后节余的募集资金用于支付收购江苏嘉好 100%股份的部分现金对价。 2.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公司 2024 年 6 月 11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 2024 年 6 月 28 日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使用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支付收购江苏嘉好热熔胶股份有限公司现金对价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使用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支付收购江苏嘉好 100%股权的部分现金对价。相关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 3.2024 年公司“10 万吨/年高端密封胶智能制造项目”及“国家企业技术中心扩建项目”合计投入 24,607,267.90 元，支付收购江苏嘉好部分现金对价 305,324,765.71 元，加上前述两个项目累计已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等后的净额 24,681,549.71 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剩余可使用的资金金额为 39,700,033.76 元。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否								

附表2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			831,282,766.3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29,932,033.61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320,343,249.76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320,343,249.76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16,520,382.07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38.54%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 诺 投 资 项 目											
10 万吨/年高端密封胶智能制造项目	是	520,000,000.00	222,604,845.92	21,271,581.65	222,604,845.92	100%	2024.06.10	89,787,908.22	241,588,454.46	是	否
国家企业技术中心扩建项目	是	80,000,000.00	57,051,904.32	3,335,686.25	57,051,904.32	100%	2024.06.1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240,000,000.00	231,282,766.30	0	231,538,866.12	100.11%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支付收购江苏嘉好热熔胶股份有限公司现金对价	否		320,343,249.76	305,324,765.71	305,324,765.71	95.31%	2024.07.05	22,072,398.57	22,072,398.57	是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840,000,000.00	831,282,766.30	329,932,033.61	816,520,382.07			111,860,306.79	263,660,853.03		
超募资金投向											
无											
归还银行贷款											
补充流动资金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合计		840,000,000.00	831,282,766.30	329,932,033.61	816,520,382.07			111,860,306.79	263,660,853.03		
分项目说明未达到计划进度、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含“是否达到预计效益”选择“不适用”的原因）	1.募投项目“10万吨/年高端密封胶智能制造项目”提前全面达产，2024年产能利用率为100%。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项目累计投资222,604,845.92元，累计实现效益241,588,454.46元，报告期内实现效益89,787,908.22元，本年度投资收益率40.34%，超过本项目财务内部收益率24.46%(税后)。综上，本项目达到预计效益。 2.募投项目“国家企业技术中心扩建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无法单独核算收益，所实现的效益体现在公司的整体业绩中。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项目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1年3月25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3,693.04万元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的自筹资金，以上置换已取得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1年3月25日出具的川华信专[2021]0072号《鉴证报告》。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2024年3月28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以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20,000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12个月内，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公司在2024年3月20日已将上年度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20,000万元转回募集资金账户。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本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余额为3,000万元。截至2025年2月25日，公司已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公司2024年3月28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2024年4月19日召开的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运营的情况下，使用合计不超过40,000万元的闲置资金（其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20,000万元，使用闲置自有资金不超过20,000万元，自有资金现金管理额度由公司及子公司共同使用）进行现金管理，上述额度自2023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已全部到期，本金和收益已全部转入募集资金专户。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1.公司“10万吨/年高端密封胶智能制造项目”存在节余募集资金的主要原因为：（1）根据项目合同，尚有部分合同尾款需支付；（2）公司在实施“10万吨/年高端密封胶智能制造项目”过程中，本着科学、高效、节约的原则，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科学审慎地使用募集资金，在保证项目质量的前提下，公司通过严格管控项目建设成本支出，加强项目建设各环节资金使用的监督管理和费用控制，不断优化生产工艺、设备配置及产线布局等方式，成功实现国产设备替代、产线自动化升级，减少了设备采购数量，合理降低项目建设成本和相关费用，在保证全部产线顺利建设完成的情况下最大程度地节约了募集资金；（3）募集资金在存放期间会产生一定利息收入和公司合理利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取得的现金管理收益。 2.公司“国家企业技术中心扩建项目”存在节余募集资金的主要原因为：（1）根据项目合同，尚有部分合同尾款需支付；（2）在实施“国家企业技术中心扩建项目”过程中，公司严格遵守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本着合理、节约、有效的原则，从项目的实际情况出发，科学审慎地使用募集资金。在保证

	项目质量和控制实施风险的前提下，加强项目建设各个环节费用的控制、监督和管理，对各项资源进行合理调度和优化，合理降低项目建设成本和费用，节约了募集资金支出；（3）募集资金在存放期间会产生一定利息收入和公司合理利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取得的现金管理收益。 3. 2024 年度公司“10 万吨/年高端密封胶智能制造项目”及“国家企业技术中心扩建项目”合计投入 24,607,267.90 元，支付收购江苏嘉好现金对价 305,324,765.71 元，加上前述两个项目累计已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等后的净额 24,681,549.71 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剩余可使用的资金金额为 39,700,033.76 元。2025 年 2 月 28 日公司支付收购江苏嘉好现金对价 39,700,033.76 元后，公司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 0 元。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和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